

SN

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行业标准

SN 0133—92

出口粮谷中二嗪磷、倍硫磷、杀螟硫磷、 对硫磷、稻丰散、苯硫磷残留量检验方法

Method for determination of diazinon, fenthion,
fenitrothion, parathion, phenthoate, EPN residues in grain for export

1992-12-25 发布

1993-05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进出口商品检验局 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行业标准

出口粮谷中二嗪磷、倍硫磷、杀螟硫磷、 对硫磷、稻丰散、苯硫磷残留量检验方法

SN 0133—92

代替 ZB X10 002- 86

Method for determination of diaginin, fenthion,
fenitrothion, parathion, phenthoate, EPN residues in grain for export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出口大米中二嗪磷、倍硫磷、杀螟硫磷、对硫磷、稻丰散、苯硫磷残留量的抽样和测定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出口大米中二嗪磷、倍硫磷、杀螟硫磷、对硫磷、稻丰散、苯硫磷残留量的检验。

2 抽样和制样

2.1 检验批

以不超过 4 000 件为一检验批。

同一检验批的商品应具有相同的包装、标记、产地、规格和等级等。

2.2 样本大小

1 000 件及以下取 100 件；

1 001~2 000 件取 130 件；

2 001~3 000 件取 150 件；

3 001~4 000 件取 160 件。

2.3 抽样工具和方法

从堆垛不同部位按 2.2 规定的数量抽取包件。用取样器由袋口(或袋底)依斜对角方向插入袋内抽取等量样品,各袋内抽取的样品经混合后即为原始样品。原始样品的总重量不得少于 4 kg。

2.4 实验室样品和试样的制备

将取回的原始样品全部磨碎,或通过分样器缩取部分磨碎,全部通过 20 筛目,用四分法缩分出均匀样品二份(每份 250 g),试样供检验和复验用,试样必须立即密封并填写标签,注明品名、日期、垛位、报验号、申请单位、抽样人。

注:在抽样和制样的操作中,必须防止样品受到污染和发生任何变化。

3 测定方法

3.1 方法提要

用丙酮提取残留农药。加入硫酸钠水溶液,用石油醚萃取。气相色谱法(火焰光度检测器)测定。

3.2 试剂和材料

3.2.1 石油醚:分析纯,重蒸馏,收集 65~75℃馏分。

3.2.2 丙酮:分析纯,重蒸馏。

3.2.3 无水硫酸钠:分析纯,650℃灼烧 4 h,贮于密封瓶中备用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进出口商品检验局 1992-12-25 批准

1993-05-01 实施